

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書香計畫活動簡章

一、宗旨：

為鼓勵本校學生養成閱讀風氣，提升中文語感及閱讀表達能力，通識中心（以下簡稱「本中心」）特推動書香計畫，舉辦閱讀寫作競賽。

二、實施對象：

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日間部大學一年級新生，以及重修「國語文實務應用」課程之舊生（以下簡稱「參與學生」），皆須參加書香計畫，當中不包含外籍生班及僑生班。

三、實施日程：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112 年 12 月 | 公告指定閱讀書籍，請參與學生於第 2 學期開學前自行閱讀書籍 |
| 113 年 2 月 26 日（一） | 讀書心得作品開始收件 |
| 113 年 3 月 10 日（日） | 讀書心得作品收件截止 |
| 113 年 6 月 | 公告得獎名單，並舉行頒獎典禮 |

四、實施辦法：

- （一）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指定閱讀書籍為《我們為什麼要讀書？為什麼要工作？》（池上彰著；賴惠鈴譯，采實文化，2022 年），參與學生請自行閱讀書籍，並依本辦法第五點寫作內容之規定，撰寫文章一篇。
- （二）參與學生可利用縣市圖借閱證免費使用「台灣雲端書庫」（<https://www.ebookservice.tw>）閱讀指定書籍的電子書；若無帳號，可利用「台灣雲端書庫@國臺圖」線上申請。（詳情請見：<https://www.ebookservice.tw/#service/faq>）
- （三）請至通識中心官網下載書香計畫閱讀心得寫作--心得單（下載連結：<https://gec.ntut.edu.tw/p/412-1021-9813.php?Lang=zh-tw>），一律以電腦繕打、12 級字、橫式書寫，完成後請轉成 PDF 檔案上傳（上傳連結：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dyqQodmEMKMwQNA280LcGLzKeYFOZtP7NTQY8ZtzRLeOKWlw/viewform?usp=sf_link）
- （四）書香計畫成績計入該學期國文成績計算，占國文學期成績百分之十。撰寫須遵守寫作倫理，若有任何抄襲情事，經查證屬實後，此項成績以零分計，同時取消參賽資格。

五、寫作內容：

本次閱讀鼓勵學生重新反思生命處境，探索多種可能，提出獨立省察，進而確立個人願景，為自己設計幸福人生。請依以下引導進行深入閱讀，將個人思考所得寫成文章一篇。敘述體例及風格不拘，請依照個人想法自訂題目，並組織文章，字數需滿 800 字。

- (一) 此時此刻，為什麼你在北科大，而不在他處？你希望獲得什麼？接下來要去哪裡？請參考書中論述，思考讀書在你生命中的意義。
- (二) 如果要為自己給出一個定義，它能精準將「你」與他人區分開來，並在人群中標誌出獨一無二的你，那會是什麼樣的定義？請思考你所具備的、所感受的、所經歷的、所擁有的、所企盼的一切，以及那些可以帶給你幸福的人事物，為自己打造幸福人生計畫。

六、評分原則：

本計畫重視學生閱讀理解與寫作表達能力，依以下原則給予分數，並進行評選：

- (一) 能完整閱讀書籍，明白字句涵義，掌握基本旨意。
- (二) 能了解作者基礎想法，摘取重要文句作為討論依據。
- (三) 能適當解讀作者論點並加以分析，提出個人體會或獨到見解。
- (四) 能依據嚴謹的論證邏輯，提出具說服力且涵蓋周全的論述。
- (五) 能建立清晰的寫作意識、架構及脈絡，組織流利暢達的文句。
- (六) 能充分展現個人情志深思，文辭妥貼，言之有物，具影響力。

七、獎勵辦法：

- (一) 全校選出特優 10 名，頒發獎狀及獎金 1500 元；優選 20 名，頒發獎狀及獎金 500 元；佳作 30 名，頒發獎狀及 7-11 禮卷 300 元。
- (二) 得獎名單與領獎時間將公佈於本中心網站，得獎學生應同意參與線上作品展覽，將作品公開於本中心網頁，開放分享觀摩。
- (三) 本中心保留增減入選人數之權利。

八、聯絡資訊：通識教育中心

地址：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一號(共同科館五樓)

聯絡人：潘恩詠小姐

電話：02-27712171 #3005

信箱：a7131386@ntut.edu.tw

活動網址：北科通識教育中心官方網頁

九、單位資訊

主辦單位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

協辦單位：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教學資源中心